

## 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第一期) (专项用于碳中和)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13号”文注册，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370亿元，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余额不超过30亿元。

根据《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发行公告》，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于2021年3月1日14:00至17: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部分投资者履程序的原因，经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3月1日17:00延长至3月1日18:3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 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目

---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